**附件6**

**南阳市投资项目联合测绘实施办法(试行)**

　　按照《中共南阳市委办公室、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关于承接社会资本服务招商项目工作机制〉的通知》(宛办〔2018〕7号)的文件要求,以及市政府“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的工作部署,为加快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落地,优化建设工程审批服务流程,规范建设工程项目测绘及相关职能部门审批服务行为,实行建设项目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联合测绘”改革,现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立群众和企业办事“最多跑一次”的服务理念,深化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按照“统一标准、高效服务、成果共享、开放市场、依法监管”的思路,在建设项目行政审批测绘中介服务领域推行“联合测绘”,打破行业垄断,提升服务效率,显著增强群众和企业对改革的获得感,不断激发企业投资热情和经济社会发展活力。

　　(二)主要目标。在建设项目涉及规划、土地、房产、人防、消防等行政审批的测绘中介服务领域推行“联合测绘”,即由一家具备相应测绘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提供规划、土地、房产、人防、消防等行政审批所需的各项测绘中介服务。

　　(三)具体任务。全面推行“联合测绘”,打破部门垄断,提升服务效率,方便企业办事,减轻企业负担,优化投资环境,激发市场活力。统一技术标准,确保数据一致,推进测绘成果应用,真正实现部门间互联互通、共享互认。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市场行为,营造健康有序的测绘中介服务市场环境。

　　二、主要工作

　　(一)突出重点,有序推进“联合测绘”改革。建设项目行政审批测绘中介服务“联合测绘”改革范围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前期的规划选址测绘,土地的报批、征收、供应阶段测绘,建设施工阶段的测绘,竣工验收阶段的测绘、绿地核实测量、用地复核测量、人防核实测量、消防核实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和房产测绘等全流程测绘中介服务。鼓励建设单位将建设项目涉及的行政审批测绘中介服务委托一家测绘中介服务机构提供;政府投资的建设项目应按照相关规定择优选择一家测绘中介服务机构提供服务。测绘中介服务应按照关于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全面推进建设工程“联合测绘”改革的实施意见。“联合测绘”中介服务机构应当具备工程测量和不动产测量的测绘资质以及规划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籍测绘和房产测绘等测绘资质专业子项。

　　(二)打破垄断,培育优质高信誉度的“联合测绘”中介服务机构。

近期试行方案:

1、人员组织架构。由市城乡规划局牵头联合相关部门把现有的规划、国土、房产部门的测绘单位加上现有服务于国土测绘的春阳测绘公司和高新区大地测绘公司总共五家单位确定先期入围“联合测绘”机构,五家测绘单位联合组成“联合测绘”作业队。在市投资项目综合窗口增设“联合测绘”窗口,成立联合测绘办公室,办公室由规划、国土、房产部门相关人员组成。针对不同测绘阶段、不同测绘类型由联合测绘办公室负责组织调配人员,精准对接各服务审批环节“最多跑一次”全流程测绘。联合测绘办公室下设联合质检办公室,对各类测绘最终成果实施监督、审查、评判并对成果质量负责最终把关,联合质检费拟收取测绘总费用的百分之五。

2、测绘实施。

　　统一标准,“联合测绘”应当采用国家规定的测绘基准、测绘系统和依法建设的地方独立坐标系统,执行国家相关测绘技术标准和规定。对南阳市独立坐标系和国家统一CGCS20003°带坐标系使用和联系做如下要求:南阳市独立坐标系与国家统一的CGCS20003°带坐标系之间的联系通过唯一的“坐标转换参数”进行坐标转换来实现。在“规划条件”中同时提供两套坐标成果。

　　统一数据格式,所有测绘成果数据格式应满足国家基础地理信息入库的国家强制标准,在行政审批中采用符合“联合测绘”技术标准的测绘成果和成果报告文本,实现“联合测绘”成果在部门间的共享应用。

　　“联合测绘”机构可以根据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测绘类型的不同专业要求以及各职能部门的具体规定,在不同的时间节点和建设环节分别进行测绘。建设项目前期的规划选址测绘成果为<地形图>和<用地范围图>,土地的报批、征收、供应阶段测绘成果为<勘测定界图>和<宗地图>等,规划的建设施工阶段的测绘成果为<放、验线单>,竣工验收阶段的测绘成果为<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报告书>、房产测绘的成果为<房产平面图>和<分层分户房产平面图>等按单项测量要求分别出具专业技术成果,并进行汇总。分别推送给规划、住建、国土、人防、消防等相关部门。“联合测绘”机构对提供的测量技术成果报告真实性负责。

　　对于政府投资项目联合测绘费原则上收费标准减半。

　　远期方案:

　　计划经过一年的的试运行,在实践中根据群众的反馈意见和实际运行效果适时总结经验教训,建立“联合测绘”中介服务机构的服务综合评价体系。对参与“联合测绘”入围实体实施动态管理,建立“联合测绘”市场退出和新增机制,结果向社会公布。测绘与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应加强对“联合测绘”中介服务机构的培训和指导,促进形成公开公平公正、规范健康有序、服务优质高效的测绘中介市场环境。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设项目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联合测绘”改革是为了服务对接市委、市政府“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的一项重要内容。市城乡规划局牵头国土、房产等部门建立协同工作机制,配合相关部门统筹协调,及时解决经费和人员等方面的保障及改革中出现的不可预见问题。各相关部门按职责加强对本系统工作推进情况的指导和督促。

　　(二)明确职责分工。各级相关部门按各自职责分工做好组织协调本部门工作,牵头单位为市城乡规划局,会同国土、房产、人防、消防等部门在行政服务大厅设立窗口将“联合测绘”中介服务事项纳入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各部门按各自职责负责“联合测绘”应当执行的相关技术标准的宣贯和监督落实工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行业信用管理,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三)强化督查考核。各相关部门要将推进“联合测绘”改革作为本部门“最多跑一次”改革的重要内容,列入本系统目标责任制考核。依托“最多跑一次”改革的专项督查制度,对不认真履行职责、工作滞后的部门,启动追责机制。各部门要聚焦企业感受和获得感,加强督查评估和考核评价,及时跟踪改革进展情况,总结推广改革经验,确保实现改革目标。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试行一年。